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规划建设局

张保规〔2024〕3号



关于张家港保税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2023 下半年度专项检查的通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开展张家港保税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2023下半年度专项检查的通知》（张保规〔2023〕35号）工作要求，我局于12月组织开展了张家港保税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2023年下半年度专项检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次检查对2023年6月27日起发布招标公告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采取各代理机构自查、监督部门重点抽查的方式对入场的工程建设项目进行检查。共自查33个项目，监督部门按照不低于50%的比例抽取20个项目重点检查。

总体来看，大部分代理机构能够对照检查重点认真开展自查，但仍有个别单位存在自查不主动反馈问题，招投标现行制

度执行不到位，招标文件编制不严谨，招投标档案归集不规范等问题。

二、存在问题

本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未落实招投标专项检查整改长效机制。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对历次招投标专项检查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彻底、不深入，报送的整改长效机制未落实到位，前期招投标专项检查中多次要求各代理机构认真开展自查工作，但本次检查中仍发现部分代理机构工作不严谨，自查不认真，制定的单位内部审查机制仍未规范执行。

（二）招标投标政策要求执行不到位。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未严格执行招投标政策及文件中关于技术标准、信息公示、评定分离的相关要求，如某项目存在招标控制价文件中未提供3个以上符合要求的不同厂家品牌的同档次产品供投标人选择、部分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不满3日、某项目三重一大会议纪要备案不及时，监督小组未按规定出席定标会。

（三）招标文件编制不严谨。一些招标代理机构编制的招标文件质量粗糙，未认真落实内部审查机制，出现明显的文字错误、前后表述不一致、描述不清等情形，有的甚至还引起异议，影响招投标活动的顺利开展。

（四）招投标档案资料归集不完整、内容有错误。部分代理机构招投标档案归集不规范，未严格按照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时收集、整理、归档招标投标文件资料，归档的档案资料

内容不够准确完整，主要体现在：书面报告内容不完整有错误、清标报告缺失、评标报告内容缺失、签字盖章手续不完整。

三、处理意见和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强化问题的整改和制度落实

各单位要认真梳理本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完善相关整改工作，并于1月19日之前将落实整改的书面情况报送张家港保税区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二）进一步压实招标人主体责任

作为招标活动的第一责任人，招标人应全面落实主体责任，主动建立健全招标投标事项集体研究、合法合规性审查等议事决策机制，科学合理制定发包方案，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招标投标活动。

（三）切实提升代理机构工作水平

各代理机构要认真学习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规范代理行为，努力提升代理工作质量。要发挥中介机构的专业优势，协助招标人依法依规开展招标活动。要认真研究学习新出台的政策规定，切实做好招标代理服务工作。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规划建设局

2024年1月9日



张家港保税区规划建设局

2024年1月9日印发
